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METAL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金屬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71)

#### 終止非常重大收購 及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中國夥伴與中國合營企業終止該協議及有關補充協議，並由上述日期起生效。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四日、二零零九年二月四日及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刊發之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投資事項、該協議及有關補充協議。該等公佈中界定之詞彙於本公佈使用時具相同涵義。

由於本集團未能向礦石供應商獲取足夠財務資料以供編製通函，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中國合營企業與中國夥伴終止該協議及有關補充協議，並由同日起生效。

董事會認為，終止該協議及有關補充協議對本公司及股東之利益以及本集團之現有業務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屬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國柱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梁毅文先生、吳國柱先生及武衛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偉祥博士及高世魁先生。

本公佈(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佈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www.cmr8071.com](http://www.cmr8071.com)內。